

# B052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9-079

##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9年12月2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3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参加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赵仁超主持,经全体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原聘任的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鉴于2018年度审计服务期间已届满,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业务情况、审计工作量、市场价格,并按照有关标准与会计师机构商定确定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均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为公司所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和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对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一致意见,一致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授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等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要。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的合理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审议结果:表决票6票,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9年12月27日(星期一)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有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12月23日(星期一),详情请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9-080

##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9年12月9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3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议程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席罗平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授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等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要。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的合理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审议结果:表决票6票,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9-081

##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将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更换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体如下:

###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授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等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要。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的合理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审议结果:表决票6票,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监事会会议议程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席罗平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授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等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要。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的合理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审议结果:表决票6票,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江苏南方轴承 公告编号:2019-053

##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中短期风险低息信托、银行理财产品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的议案》,在确保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建设、技改扩建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中的中短期低风险信托、银行理财产品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余额可以滚动使用。

2.公司(或“受益人”)与中航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投投资”)签订《2019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认购协议》,合同编码:JXZK-ODZF-ZZQD-JR40-2019-[010]1,出资1,000万元,向中航信托认购“2019年非公开发行的定向融资工具”,公司与中航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中投投资”和“中融信托”合称“受益人”签订《中融-恒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G类)》,合同编码:20120801002501-G-00001352,出资1,000万元,向中融信托认购“中融-恒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公司与受益人无关联关系;

4.公司本次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该受益人产品,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18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2.49%。

5.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公司自有资金获得较高的收益。

2.存在的风险

本投资管理、运用、处分过程中,存在投资风险、法律和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技术风险、流动性风险、预期利益不能实现甚至亏本金风险、信用风险、保管人风险、财产独立性风险及其他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不利影响。

4.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2019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认购协议;

受托人:中航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锐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兴佳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D-0329房间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3065504XB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营销策划;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财务咨询;风险管理;投资顾问;银行理财产品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的议案。

(“1.未经有关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从事证券投资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项目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中融-恒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G类);

受托人:中航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洋

住所:哈尔滨市松北区科技创新城创新二路277号

注册资本:12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927044322

经营范围:按金融许可证核定的项目从事经营活动。

三、会议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收到了受托人签字盖章的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9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认购协议;

1.产品名称:2019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认购协议;

2.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万元;

3.预计期限:70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8%;

5.投资范围:本定向融资工具所获资金净额用于补充中植投资的流动资金。

6.收益的分配:定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二)中融-恒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G类):

1.产品名称:中融-恒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

2.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万元;

3.预计期限:3个月;

4.预期年化收益率:7%;

5.投资范围:主要通过债权、股权、收益权、债权加股权等组合投资方式,将信托资金投向民生工程、能源等优质行业的优质企业或项目,或通过与有限合伙人身份加入有限合伙企业,投资信托计划项下其他风控指标的产品及项目,资金闲置时也可以用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银行理财等金融产品,及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其他项目或产品。

6.收益的分配:原则上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信托计划终止时,在以现金形式分配完毕优先级受益人的信托利益后,可以以原状将剩余信托财产向次级受益人进行分配。

7.资金来源:

本次认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公司自有资金获得较高的收益。

2.存在的风险

本投资管理、运用、处分过程中,存在投资风险、法律和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技术风险、流动性风险、预期利益不能实现甚至亏本金风险、信用风险、保管人风险、财产独立性风险及其他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不利影响。

(一)2019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认购协议;

受托人:中航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洋

住所:哈尔滨市松北区科技创新城创新二路277号

注册资本:12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927044322

经营范围:按金融许可证核定的项目从事经营活动。

三、会议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收到了受托人签字盖章的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9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认购协议;

1.产品名称:2019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认购协议;

2.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万元;

3.预计期限:70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8%;

5.投资范围:本定向融资工具所获资金净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

6.收益的分配:已经到期的信托和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均如期收回,没有发生损失。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航投资签署的《2019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认购协议》。

2.公司与中航信托签署的《中融-恒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G类)》。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9-082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9年12月2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3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参加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原聘任的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鉴于2018年度审计服务期间已届满,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和整体审计的